**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**

**关于开展2017年春季学期安全专项检查**

**工作的通知**

学院各办公室、研究所、实验室、中心：

根据教育部、广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及党办【2017】10通知要求，为切实加强学院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现组织开展全院春季学期消防、设施、治安安全大检查，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**一、检查范围和内容**

1、重点检查学院实验场所及学生宿舍，主要包括易燃易爆物品的管理是否存在隐患、消防设施器材配备是否完好、是否存在违章用电、是否存在阻塞应急疏散通道，楼宇治安安全、视频监控、门禁系统、电梯使用及维护、网络信息安全等安全管理是否存在其他影响消防、设施、治安安全隐患，新生消防、安全教育培训等情况。

 2、对上学期末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各实验室、学生宿舍等安全管理存在问题和现场隐患情况进行复查。

 3、按照《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安全情况评分表》进行全面自查，并按照实际情况自评打分。

**二、检查方式、时间及组织分工**

1. 检查方式

本次检查采取各实验室、办公室、所、中心自查，学院抽查相结合的方式。自查工作由各办公室、中心、研究所、实验室、学工部完成；抽查工作由学院安全检查工作小组完成。

（二）检查时间

 1、自查：2017年4月10日-14日，各办公室、中心、研究所、实验室、学工部按照《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安全情况评分表》开展自查，4月15日前将检查评分表纸质版交至学院焦德君老师处汇总。

 2、抽查：2017年4月17日-21日，学院安全检查小组分别进行实地抽查。

（三）组织分工

按照“谁主管，谁使用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层层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。

各办公室、教师工作间：由使用者自查

各实验室：由学院设备秘书组织自查

各研究所、中心：由研究所、中心办公室组织自查

学院公共场所：由学院后勤秘书组织自查

学生宿舍：由学工部组织自查

1. **工作要求**

1、各办公室、实验室、研究所、中心务必认真做好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工作。请各责任人高度重视此次安全检查工作，切实做好重大隐患问题的排查治理，强化大局意识、红线意识，落实各项安全管理责任。

2、各办公室、实验室、研究所、中心做到自查全面覆盖、不留死角。

3、做好消防、安全防护和应急处理报告工作。发生事故或发现重大隐患应及时向学校保卫处报告，切实加强日常值班和情况报告制度。

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

2017年4月7日

联系人：焦老师

电话：39943151

联系邮箱：jiaodj@mail.sysu.edu.cn